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16—025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4月19日以传真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了《关于召开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的通知》。2016年4月29日，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在南京市江宁区竹山南路589号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名，实际参加会议监事5名，分别为赵富明先生、刘奎涛先生、汪和平先生、陈志忠先生和夏小云先生。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赵富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并通过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及其监事，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对《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编制程序进行了审核，审核意见如下：

1、《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2、《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所包含的信息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3、在《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过程中，未发现参与报告编制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及其监事保证《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和《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公告编号：2016-023）。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云阳三阳化工增资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认为：本次公司对云阳三阳化工增资事项，有利于加快推进公司相关产品与产业链的产业化步伐，有利于公司推动公司实施创新发展、产业升级，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我们同意公司对云阳三阳化工增资。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对云阳三阳化工增资暨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6）。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认为：本次公司拟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事项，有利于公司进一步开拓海外市场和促进公司与国际市场的合作、

交流，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我们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在香港设立全资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拟在香港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7）。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四、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上海国羲融资租赁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认为：通过上海国羲资产管理的设立，有利于公司积极拓展业务领域、完善业务链条、提升资产配置效率，能更好地发挥产融结合的协同作用；有利于公司更好地把握新常态下的发展新机遇，通过资源共享、优势互补推动公司创新发展、转型升级，对公司未来发展将产生积极影响，符合公司的整体战略目标；我们同意上海国羲融资租赁以自有资金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

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上海国羲融资租赁拟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28）。

议案表决情况如下：

表决情况	同意	反对	弃权	回避表决
	5 票	0 票	0 票	不适用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